

“又一村”杯 读者热线大赛 2600000

欢迎提供新闻线索, 奖金30-1000元 (以见报为准)

突发事、稀奇事、感人事、新鲜事
请告诉我们……



游乐园攀岩摔伤索赔未果

俩伤者称要通过法律讨说法

本报12月11日讯(记者 贺鸿) 武城韩女士在夏津黄河故道森林公园游乐场攀岩时摔下致脚踝骨折;该游乐园一名工作人员对岩点进行修复时,不慎坠落造成多处骨折。伤后两名伤者分别向园方提出索赔被园方拒绝。两人今天投诉到本报。

摔伤事故发生

韩女士今年4月,与丈夫苏先生及朋友一行6人到该游乐场游玩。因与园方一员工关系较好,没付钱便拿到了6张价值30元的通票进入园中。在体验攀岩项目前,工作人员为韩女士戴好攀爬护具。

韩女士爬到约2米高时,工作人员要韩女士检票,韩女士坠落,左侧外踝骨折。司法鉴定,韩女士为十级伤残。韩女士说,现场没有工作人员看护她的安全绳。

李先生今年3月到该公园做攀岩项目的工作人员。今年5月27日下午4点左右,他让其朋友帮他拉住安全绳,攀至岩壁10米高处进行岩点修复,因安全衣与安全绳索的连接钢扣松开致其跌落,造成其右侧肋骨骨折、髌骨骨折和右脚踝骨折。园方为李先生申请了工伤。但李先生出院后未拿到工伤保险赔付金。据他了解,保险金被园方一员工领走。园方告诉李先生,若想领取保险金,要同园方签订相关协议,后续手术费等需要李先生自己承担。

讨要说法未果

韩女士要求园方赔付其误工费、医药费、护理费共计5万元。李先生共花费医药费11000余元,要求园方赔付误工费、门诊费、二次手术费和营养费等近8万元。两人多次索赔至今未果。

记者联系到夏津县黄河故道森林公园负责人王先生。王先生说,韩女士的入园门票不是通过正常渠道所得,又未经工作人员检票,自行穿上攀爬护具擅自爬上岩壁,园方对于韩女士提出的赔偿金额不能接受。

对于李先生的情况,王先生

说,李先生确实曾是该景区工作人员,现已辞退。李先生在该园工作期间,园方为李先生投过工伤保险。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李先生为工伤。李先生的保险并没有被园方私自取出,而是李先生一直嫌赔付金额少,迟迟没有领取。园方认为李先生索要的8万元赔付金是没有根据的,赔偿金额应按照实际医药费金额赔付。李先生如果需要二次手术,也应当通过人社局开具相应的证明。

律师说案说法

山东众成仁和律师事务所(德州)梁彬律师认为,韩女士作

为成年人在攀岩时并没有留意园方提供的提示信息便攀爬岩壁,应负部分责任,而园方作为监管方,没有尽到监管义务,应承担大部分责任,对于责任应由司法机关作出判决。对于李先生的案件,应根据工伤认定书的赔付金额领取保险金。若李先生认为赔付金额较低,可以向当地劳动局申请仲裁。对于二次手术、营养费等费用,需要司法鉴定部门为其出具伤残鉴定,仲裁部门依据伤残鉴定做出裁决。

由于未同园方达成协商共识,韩女士将通过法律手段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。李先生称等司法鉴定结果出来,也将通过法律途径解决。

一打火,轿车着火了

着火原因可能是漏油



轿车着火现场。高倩倩 摄

本报12月11日讯(记者 高倩倩) 因为大雪,轿车一直停在楼下没有使用。8日晚家住德州市五环庄园的杨女士想给车挪挪地,一打火,轿车竟突然着火了。

8日晚9点左右,记者在德城区五环庄园的事发现场看到,一辆轿车车身着火,已经被烧得面目全非,车头内的一些零件也已经被烧化,而车厢内更是一片狼藉,方向盘、车窗都已经烧没了。

据了解,这辆轿车是2008年购买的,由于平时使用不多,该车至今跑了大约10万公里,前不久刚做了保养,问及起火原因,车主也觉得很难说。

据车主杨女士讲,因为前几天的大雪天气,轿车一直放在自家楼下没有使用,8日晚上她本来想给车挪挪地,“我开过来,一会儿就看见冒烟,下车后就着火了,我就打了119。”杨女士说道。

“有汽油味,可能是漏油,一打火,就着了。”杨女士的弟弟说道。原来,近期杨女士的车时常散发着一股汽油味,由于近期大雪天气导致路况不好,杨女士一直没有去维修。

由于车体损坏严重,4S店的工作人员一时也看不出个究竟,还需专业人员做进一步的研究。

(奖励线索提供者滕女士50元)

逃犯卖假酒引来真警察

武城警方抓获持枪抢劫潜逃12年的案犯

本报12月8日讯(记者 王金强 通讯员 通讯员 张恒武 马慧超) 武城男子谷某12年前持枪抢劫后潜逃外地,用其弟弟的名字定居他乡,并在当地贩卖起了假酒,而且被当地公安处理过。近日,武城县公安局将其抓获。

谷某今年35岁,12年前谷某持枪抢劫后就不见了踪影。清网行动以来,武城警方调查发现,谷某是武城县郝王庄辖区内最后一名未归案的抢劫批捕在逃人

员。12月2日,专案民警在梳理逃犯信息时,发现谷某的弟弟曾在临邑县因贩卖假酒被打处理,但是专案组掌握的情况却是其弟一直在上海工作。根据这条线索,民警经过进一步调查和对照片比对之后,确认贩卖假酒的人正是谷某,原来他用弟弟的名字隐身临邑县。

专案小组立即连夜赶往临邑,在当地警方的配合下,查到其行踪,谷某就

于临邑县某加工厂。民警经过十多个小时的蹲守,于12月3日8时许,在车间内将谷某抓获。

1999年秋天以来,犯罪嫌疑人谷某伙同张某(已处理)等人,持猎枪、链子锁等工具在武城、夏津、德城、平原等地抢劫作案18起,抢劫现金11000余元,摩托车一辆及其他物品一宗,涉案总价值2万余元。

目前,谷某已被依法逮捕。

以为天冷不查车 酒壮醉胆上了路

到底没躲过检查

本报12月11日讯(记者 牟张涛 通讯员 李安英) 平原张某本以为天冷,交警不会上路查酒驾,就放心地喝起酒来,结果离开饭店没多久就被查住。

12月7日晚,平原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执勤民警按照日常勤务安排,照常上路巡逻执勤。20时许,在平安大街西首的郭刘村后三叉路口,一辆从市区方向开来的面包车见路口有执勤交警,急忙掉头。执勤交警驾驶警车在其掉头后没有提起速度前将其拦停。

一打开面包车的车门,酒味扑鼻而至。经吹气检测,面包车驾驶人张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65.6mg/100ml,达到酒后驾驶标准。

据张某说,他知道交警部门对酒驾查得紧,但在这天进城办事的时候,认为交警在这么冷的天气条件下不可能出来查车,遂放心在酒桌上喝起酒。让张某没有想到的是自己离开饭店没有多久,就被执勤交警逮个正着。民警对其进行批评教育,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法规规定,扣留其驾驶证,移交大队处理。

交警提醒市民,治理酒后驾驶交通违法行为已经常态化,请广大机动车驾驶人朋友切勿心存侥幸,真正做到喝酒不开车,开车不喝酒,确保自身及其他人员的交通安全。

大货超载刹不住 撞上房子才停下

事故致两人身亡

本报12月11日讯(记者 牟张涛 通讯员 高忠祥 董海徽) 宁津一司机李某驾驶超载无牌车上路,因刹车失灵撞断路边的电线杆,造成两人死亡。12月8日,李某被宁津县检察院以涉嫌交通肇事罪批捕。

现年25岁的李某,2000年购买了一辆无牌斯太尔货车跑运输。今年11月10日上午,李某驾车拉了25吨石子,由南向北行驶至城区西环路运输公司门口北边时,前方有一辆同向行驶的轿车走在道路中间,车速较慢。

李某从轿车右侧超车,超车时一名男子骑着电动车由北向南行驶,电动车右侧有一名妇女骑着自行车也由北向南行驶。李某赶忙鸣喇叭,同时向左打方向,并紧急刹车,但刹车失灵,方向打不动,车不听使唤朝东北方向驶过去。

李某的大货车撞上电动自行车和路边的电线杆,并在惯性的作用下撞到公路东侧的房屋上才停下。下车后,李某发现骑自行车的妇女被压在撞倒的电线杆下面,骑电动车的男子与骑自行车的妇女当场死亡。

后经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,李某驾驶无牌、制动不合格、超载的机动车,在未确保安全的情况下行驶,是造成本次事故的原因,承担该事故的全部责任。